闲读之乐

田秀明

唐代王建有诗云，“竹烟花雨细相和，看着闲书睡更多。”南唐李建勋也有诗云，“唯称乖慵多睡者，掩门中酒览闲书。”人生多闲时，如果能煮上一壶茶，慢饮细品，随手拿上一卷书，或者一张报纸，漫无目的地翻着看着，想必也是生活中的一大乐事。

有些人读书，是为了攻克技术难题，图一个学术上的发展机遇；有些人读书，是为了提高学业水准，奔一个人生中的美满前程；还有些人读书，是为了积累知识储备，求一个素养上的良好修饰。这样的读书，始终是带着功利性的，灯油熬尽，黑发成霜。而闲读不是这样的，随意翻翻，任性读读，思绪不枝不蔓，身心无牵无挂，如清风徐徐，暖阳灿灿，安逸而自在。

闲读，是一种身体上的放松。凡人生活，总是逃脱不了人间烟火的困扰，家庭的琐碎，工作的劳累，日复一日，让人从身体到身心都觉着疲惫不堪。奔波忙碌之余，手执一卷，或坐或卧，让一颗躁动的心沉静下来，慢慢走进文字里的世界，山在眼前巍峨着，水在眼前灵动着，茵茵花香，啾啾鸟语，指尖在泛着墨香的书页上柔柔滑过，身体放松了，身心休憩了，闲读的每一段光阴，无不萦萦着静与美的享受。正如诗人顾城所说的，“草在结它的种子，风在摇它的叶子，我们站着，不说话，就十分美好。”闲读也是这样的。

闲读，也是一种精神上的愉悦。读书，对于好多人来说或者是个“苦差事”，而闲读不是这样的，简单而快乐，是一种精神享受，像呼吸一样自由，像花开一样芬芳。法国思想家孟德斯鸠说过，“喜欢读书，就等于把生命中寂寞的时光换成巨大享受的时刻。”枯燥烦闷时，闲读能使人心情愉悦；迷茫惆怅时，闲读能使人思路清晰；高兴快意时，闲读更能使人享受生活。闲读，塑造的是人的精神，升华的是人的思想，精彩的是人的生命。

闲读，更是一种心灵上的洗礼。有人曾经这样说过，“身体和心灵，总要有一个在路上。”人生如书，书亦人生，读书，哪怕只是闲读，都是一场心灵的修行，淡澈如初。读书能使孤独变成一种享受，能使闲暇变成一种充实，能使幽静变得烂漫多彩，能使嘈杂变得宁静和谐。闲来读一本闲书，书中的每一段文字都散发着幽香，熠熠着的是人性之光，照彻着人的灵魂，洗礼着人的心灵。

汪曾祺先生曾经说过这样一句话，“人不管走到哪一步，总得找点乐子，想一点办法，老是愁眉苦脸的，干吗呢？”汪先生的这句话是为生活而写的，闲读或者就是生活中的“乐子”，捧读一本闲书，打发一段闲暇的时光，生活里便有了无尽的乐趣。

读书“充电” 乐享时光 张炎良 摄

网文时代，我们怎样读名著？

王晴飞

“怎样读名著”之所以成为一个问题，源于最近网络的一个热点话题“名著避雷帖”，即以看网络文学的方式来看名著，看出种种坏处，做出标签化的论断，提醒同好“慎入”。

所谓名著，我们不妨认为是指兼具比较高的艺术价值和知名度，禁得起不同时代的读者反复阅读与阐释，且被权威文学体制认可的文学作品。

目前的网络文学，很多时候致力于给读者提供心理上的快感，迅速让读者最基本的欲望得到充分的迎合，日常生活中的缺憾得到补偿性的满足，对世界的既有认知得到最直接的巩固。而长期接受网络文学定向投喂的读者也被宠坏了胃口，宠没了耐心，不耐烦看到与自己预设不同的世界，要求作品中有最简单最纯净也最狭隘的人设，最欢快的剧情，最大团圆的结局。

“名著”却不能如网文一般致力于提供足够剂量的情感与欲望的快感，而要去表现人性的隐微，处境的复杂，带读者去领略善与恶两极之间广阔的中间地带，甚至还会刻意纠正常识，冒犯观众，动摇他们的既有观念，自然会显得不够“道德”，人物也不够“纯洁”，令习惯了网文的读者心怀不满。

不过话说回来，这种阅读理解文学作品的方式，我们并不完全陌生。对文学名著做标签化、道德化的粗暴判断，也不是网络时代的专利。文以载道本就是大众最重要的文学认知，无论是传统社会还是我们身处其间的现代社会，文学向来承担着道德教化的功能，解读文学作品也常常从是否有助于维护社会秩序入手。

事实上，我们也确实不宜将名著当作不言自明、天然正确的免检产品。名著自然往往是“好”的作品，但是作品的“好”除了永恒性，也会有其时代性和阶层性。比如《三国演义》《水浒传》这样的作品，对今天的读者仍有强大的吸引力，但我们在阅读过程中也会遭遇许多现代人难以接受的价值观念，那些对于古人来说是“爽点”的内容，反会使现代读者产生不适之感，令人“不爽”。即便是现代文学经典，也完全可以有不同的理解，如钱锺书的《围城》，被网友吐槽为“抖机灵”“刻薄”乃至“男性沙文主义和厌女”，这样的评价并非毫无道理，甚至可以弥补权威阐释之不足，其缺失不过是立论有失偏颇而已。所以我们不必完全拒绝对名著的指摘，只是在做判断的时候要保持整体感和分寸感，不去简单地完全抹煞其好处。

以网文方式解读名著的问题，说到底是我们如何理解文学与道德关系的问题，也是我们如何理解与看待文学功用的问题。通俗文学一般来说总是在迎合大众既有的伦理观念，与之契合，从社会功能上来看则是巩固既有的社会秩序，所以通俗文学最重要的特征是道德化，通俗文学的读者对“道德”的要求也比严肃文学的读者更严格、更纯粹——当然，也可以说是更狭隘。而严肃文学往往要松动既有的价值观念，消解既定的权力关系。所以如果我们单从作品或人物的“道德”层面来看，严肃文学往往没有通俗文学“纯洁”，名著也不如网文讲“伦理”。

朱光潜有一篇文章，《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实用的、科学的、美感的》，其中实用、科学、美感，可分别对应善、真、美。以“真”而论，名著往往比网文更真实，更指向世界与人心的真相，网文读者以名著为“雷”，很多时候也正是因为名著不肯给读者以虚假的“善”的满足。以善而论，美自然可以与善有关，但文学意义上的美并不等于善。比如很多作品中的反面人物，自然是不“善”的，作为文学形象，却可以是美的。尤其是在通俗文学里，一部作品的格局尤其是正面人物的道德高度其实是由反派决定的——如果反派“坏”得很低级，则正面人物也“好”得很有限——所以在那些被认可的通俗文学作品中，反派也不仅仅是简单的坏人，比如金庸笔下的欧阳锋，算是“射雕”中的终极反派，却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坏人，自有其文学上的魅力。同理，毫无缺点的圣人，作为文学形象，固然可以给人以崇高的美感，却也可以是枯燥无味的说教，令人厌烦。

我们阅读名著，也要用与之相匹配的方法，设身处地去体贴更为复杂丰富的价值观念，以冲击自身的既有观念，拓宽我们的价值视域，使我们对世界与人性更多理解，而非更多偏见，也使我们的心灵更加细腻敏感，而不是更加冷漠麻木。名著也需要我们的“再创造”。以网文的方式理解名著，视为待避之“雷”，固然简单粗暴，但我们也不必因此走向另一极端，将名著视为“雷池”禁区。我们要不断用自己的时代精神去重新理解、阐释名著，赋予新的价值与意义，使其不断生长，焕发出勃勃生机，常读常新。

荐读

《辽宁传》：读懂辽宁 读懂中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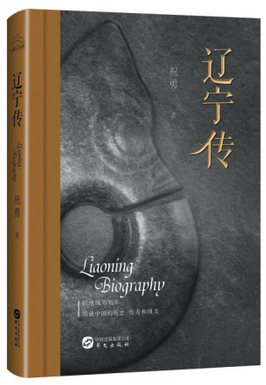

这是写给一座省的大传记。华文出版社社长包岩向读者推荐《辽宁传》。辽宁刚好处于几大文化板块的衔接带上，像一个绳扣，把草原文化板块与中原汉民族的农耕文化板块连接起来。辽宁就像从中国肌体上取下的一个切片，谈论辽宁，就是谈论中国。

作者以地域为切片，写就辽宁这片充满传奇的土地的故事，从历史、文化、交融、发展、未来等多个维度为读者呈现一个立体的辽宁。读懂辽宁，读懂中国。

《数字治理》：数字治理助推智慧社会新发展

近日，张鸿主持编撰的《数字治理》一书，由清华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该书系统介绍了数字治理的相关知识，并广泛吸收了国内外数字治理的理论与实践成果，提出了数字治理的创新思路与实践对策。全书的内容共分为六章，分别是数字治理的产生与发展脉络、数字治理的理论内涵与体系构建、我国数字治理的现状与问题、国内外数字治理的比较分析、数字治理的推进路径与发展趋势以及现阶段已有的我国数字治理探索实践的案例展示。

书评

探寻重写文学史的路径

——读梅杰的《重写中国儿童文学史（纲要）》

於可训

20世纪80年代末，曾有人发起“重写文学史”，也留下了一些“重写”的文章，但从总体上看，这次“重写”，只满足于对已有作家作品和文学史实的重新阐释和评价，并未从文学史写作的基础工作做起，提供“重写”赖以展开的新发现的作家作品和文学史料。

最近读到梅杰的《重写中国儿童文学史（纲要）》（知识出版社2022年1月出版），觉得弥补了这个缺憾，为文学史“重写”找到了一条合理的路径。我把这部论著的特点，归纳为两个方面：

第一个方面，是史料的辑佚钩沉，拾遗补阙。有人说，文学史是一个与时代同时出现的秩序，儿童文学史也是。如果把这个秩序比喻为一个队列，则一些新人的加入，这个队列的次序就要重组，就会发生变化，因此，真正意义上的文学史的“重写”，都是由新的作家作品和文学史料的发现引起的。梅杰长期从事编辑工作，留心文史资料，编辑出版了数量众多的大型儿童文学丛书和现代作家的儿童文学文集，积累了丰富的一手资料和编撰经验。在这个过程中，他尤其重视儿童文学作品的版本问题，所编作品，在尊重历史原貌的同时，也引导他把搜索的目光投向历史深处，寻找那些“现有中国儿童文学史没有提及或提到不多，但比较重要的儿童文学作品”，尤以清末民初和抗战时期的发现为多。这些新发现的儿童文学作家作品，不但为现有的儿童文学史提供了新的史料，补充了现有儿童文学史的缺陷和不足，同时也为儿童文学史的“重写”提供了资源和动力。

第二个方面，是观念的儿童本位、文本中心。与上一个方面的特点相联系的是，新的儿童文学作家作品的发现，不仅仅是依靠查阅历史资料，同时还要有鉴别和发现的眼光，亦即要从那些与儿童有关，或看似无关实则有关，抑或虽是儿童文学作家，但所作未必尽是儿童文学的复杂情况中，分辨鉴别出哪些是真正意义上的儿童文学，哪些是假儿童之名的成人文学，哪些是似是而非的儿童文学，从而把那些真正意义上的儿童文学，从浩瀚的文学史料和复杂的文学情境中提取出来，在这个基础上构建真正意义上的儿童文学史，完成对已有的儿童文学史的“重写”工作。梅杰的眼光，来源于他所持的“儿童本位”的观念。这种观念在现代文学史上渊源有自，且已成为衡量儿童文学的唯一标尺。梅杰持这种尺度检视他过眼的与儿童文学有关无关的现代作家作品，既敢于大胆地质疑那些已成定论且评价很高的儿童文学作家作品，也敢于把那些因为各种原因，被有意无意地排斥和遗漏的儿童文学作家作品，提到一个时期有代表性的儿童文学作家作品的高度。梅杰对这些儿童文学作家作品的重新评价和定位，不是观念先行，更不是主观臆断，而是建立在精细的文本阅读和扎实的文本分析的基础上，是以文本为中心的。正因为如此，他对中国儿童文学史独特的历史分期和不同时期儿童文学创作状况的总体判断，也是“论从史出”，有充足的实证根据。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梅杰的这部新著，把民间文学看作是“儿童文学的摇篮”，同时关注“中国传统蒙学读物”和“古典文学中适合儿童阅读的部分”对儿童的影响和某种潜在的儿童文学属性，也说明他对中国儿童文学史的“重写”，有比较开阔的视野和比较开放的眼光。中国儿童文学史的“重写”，是一个系统工程，有赖于新史料的发现，也需要作者有相应的“史识”，还需要协调好与儿童文学置身其中的整体的文学史相互依存又相对独立的关系。在这些方面，梅杰都有比较自觉的意识和比较充分的准备。这部论著，只是他“重写”中国儿童文学史的一个初级阶段，相信通过他进一步的工作，会有更大的成绩。